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11: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会议应到职工代表30人，实到职工代表30人，会议由工会主席马彩荣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基本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2023年10月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连天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与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连天华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表决结果：同意票3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份文件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